

# 湖南省终身教育指导服务中心

## 关于举办全省首届新时代家庭教育 优秀案例评选活动的通知

各市（州）社区大学：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注重家庭家教家风建设的重要论述，落实教育部等十三部门《关于健全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机制的意见》等文件精神，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坚持科学养育观念，发挥好家庭教育在立德树人以及校家社协同育人中的重要作用，根据国家开放大学《关于举办首届新时代家庭教育优秀案例征集活动的通知》精神，经研究，决定面向全省社区教育体系举办家庭教育优秀案例评选活动（以下简称“评选活动”），汇聚并展示我省家庭教育中的优秀经验。现将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 一、征集对象

各市（州）社区教育机构以及开展社区教育的普通高校、职业院校等院校的学生、社区教育工作者以及社区百姓。

### 二、征集主题

围绕家庭家教家风建设，征集活动设置9类主题，参与者也

可以自选主题，具体要求如下：

1.家庭建设篇：加强家庭家教家风建设，家长率先垂范、言传身教、树好榜样，在构建文明和睦家庭环境、培育积极健康家庭文化、营造共同学习家庭氛围、打造和谐邻里社区关系等方面的感人故事和经验做法。

2.品行塑造篇：注重孩子的道德品质和行为塑造，帮助孩子扣好“人生第一粒扣子”，在教育孩子爱党爱国、弘扬传统、诚实友善、团结互助、遵纪守法、勤俭节约、守时守信、遵守公序良俗等方面的感人故事和经验做法。

3.全面发展篇：注重孩子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注重培养孩子的好习惯，聚焦生活习惯、行为习惯和学习习惯，在培养孩子热爱阅读、独立作业、喜好运动、主动审美、参与劳动、掌握生活技能等方面的感人故事和经验做法。

4.生命健康篇：坚持生命至上，帮助孩子了解、珍爱、敬畏、感恩生命，在普及灾难逃生知识、维护孩子心理健康、引导学生正确对待挫折、教授孩子情绪调节方法等方面的感人故事和经验做法。

5.特殊关爱篇：关注弱势群体，关爱农村留守儿童、残疾儿童、孤儿和特殊家庭儿童等困境儿童，针对具有特殊家庭、特殊体质、特殊心理和特殊行为特征的孩子，在教育帮扶、特别关爱、综合治理等方面的感人故事和经验做法。

6.亲职指导篇：树立科学育儿观、成才观，指导家长全面关注孩子的品行、生理、心理、智力发展状况，在建设“有爱”家庭、尊重自主选择、提高陪伴质量、避免盲目攀比、唤醒学习意愿、鼓励参与家庭事务等方面的感人故事和经验做法。

7.化解矛盾篇：围绕因代际差异、观念不同、个性迥异等产生的家庭教育问题或冲突，分享解决该类问题过程中，家庭成员产生的影响或发生的改变，在缓解亲子矛盾、融洽家庭关系等方面的感人故事和经验做法。

8.校家社共育篇：注重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发挥学校教育、家庭教育和社会教育有机衔接、协同配合，在提高家庭教育水平、主动协同学校教育、引导子女体验社会、推进社会资源开放共享、净化社会育人环境等方面的感人故事和经验做法。

9.其他类型篇。上述8类主题之外的家庭教育、优良家风建设范围内的感人故事和经验做法。

### 三、作品要求

聚焦以上9类主题，以故事讲述或经验总结的形式，梳理形成具有典型意义、示范作用的家庭教育案例，案例作品须包括文稿和短视频。

1.“家庭教育案例”文稿。根据所选主题，撰写1500字左右的word文稿，格式参见《家庭教育案例文稿》（附件2）格式样例，文稿可自行配图。

2.“家庭教育案例”短视频。将参与征集的案例制作成视频，主要内容与文稿一致，形式不限，可以采用文字解说、视频+配音、真人口述、情景剧、访谈等形式。视频作品要求为2024年新录制创作的视频，视频开头建议以文字方式展示作品名称及作品作者、作者所在分校、指导教师等内容。视频画面清晰、构图合理、声音清楚、光线良好、无明显抖动。总时长在5分钟以内，mp4格式，码流2兆以上，视频大小不超过500M,版式为横版16:9（无黑边），清晰度为1920\*1080p或以上。

3.文稿、配图和短视频须为作者原创，无版权争议，严禁抄袭、剽窃，不得侵犯他人合法权益。视频中不得使用未经肖像权人同意的肖像，不得使用未经授权图片和视频，所有投稿作品画面中请勿出现添加的水印、LOGO等能够识别个人或者单位信息的符号。

4.参与征集活动将视为完成以下授权：允许主办方拥有作品的发表权、复制权、信息网络推广传播权和汇编权。

#### 四、 活动流程

各市（州）推荐“家庭教育案例”作品3—5份。

评选活动分为市（州）初审推荐、湖南省终身教育指导服务中心（以下简称“省中心”）评选、作品展示、推介展示四个阶段。

（一）市（州）初审推荐（2024年6月至8月中旬）

各市（州）根据实际情况积极动员所属地区社区教育机构以及开展社区教育的普通高校、职业院校等院校师生、社区教育工作者和百姓参加评选活动，自行组织初评工作。由各市（州）推选出参与省中心评选的案例作品，将《家庭教育案例推荐作品汇总表》（附件 1）和案例作品以及活动组织情况、活动组织相关图片等报送至湖湘学习广场（<http://www.17el.cn/>）。推荐作品汇总表需要加盖推荐单位公章。为提高案例质量，参与单位前期可以组织相关培训。

#### （二）湖南省终身教育指导服务中心评选（2024 年 8 月底）

2024 年 8 月底，省中心将组织成立专家组，根据评审指标（附件 3）对参赛单位推荐的作品进行评选。内容包括案例文稿（权重为 40%）和案例短视频（权重为 60%）。评选专家根据送报案例作品的质量、数量评定组织奖，并择优推荐 3 份到国家开放大学。

#### （三）作品展示（2024 年 9 月）

省中心选取优秀案例作品进行交流展示，展示地点拟设在湖湘学习广场，展示形式和要求另行通知。

#### （四）推介展示（2024 年 9 月至 11 月）

2024 年 9 月至 10 月，国家开放大学将对入选案例进行推介，择时将在社区教育工作推进或成果展示活动中现场展示。同时，将通过中国社区教育网、网上社区教育大讲堂等平台推介共享。

## 五、材料提交要求

此次评选活动的所有材料请提交电子版，各市州请于 2024 年 8 月 16 日前将材料发送至报送至湖湘学习广场 (<http://www.17el.cn/>) 材料报送平台。

材料包括：

(一) 汇总表。《家庭教育案例推荐作品汇总表》(附件 1) word 版和盖章扫描版，命名方式均为：××市(州)家庭教育案例推荐作品汇总表。

(二) 案例作品。每套作品包括《家庭教育案例文稿》(附件 2) 和家庭教育案例短视频，文稿和短视频命名方式均为：××市(州)+所属主题+作品名称+作者姓名；

(三) 活动组织材料。请各市(州)提交案例初选工作的相关资料，如活动组织的图片、视频、文字材料等，材料请打包上传，命名方式：××市(州)+家庭教育案例征集组织材料。

## 六、奖项设置

(一) 湖南省终身教育指导中心

设置一、二、三等奖。其中，一等奖 10%，二等奖 20%，三等奖 30%；同时，根据市(州)参赛单位组织情况、提交材料情况和推荐作品的数量和质量评选出组织奖若干名，并为一、二、三等奖(包含指导教师)和组织奖颁发纸质证书。

(二) 教育部社区教育研究培训中心

择优推荐至教育部社区教育研究培训中心。

## 七、组织机构

各市（州）社区大学成立工作组，组织并完成案例初审推荐工作，按时提交各项材料，确定专门人员负责本市（州）初审推荐的组织和联络工作。

## 八、联系方式

联系人：曹政，联系电话：0731-82821059

附件：1.家庭教育案例推荐作品汇总表

2.家庭教育案例文稿

3.家庭教育案例作品评价指标

湖南省终身教育指导服务中心

2024年6月12日

附件 1

## 家庭教育案例推荐作品汇总表

市（州）名称：

联系人姓名：

联系人手机号：

单位公章：

序号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推荐社区教育机构	所在单位	所学专业	学历层次	作品主题	作品名称	初审排序



## 附件 2

## 家庭教育案例文稿

## 一、个人简况表

案例所属主题				
案例作品标题				
参与者 基本信息	姓 名		性 别	
	出生年月		所学专业	
	学历层次		学 号 (仅分部学生填写)	
	手 机 号		电子邮箱	
	微 信 号		指导教师 (仅学生填写、不超过 2 名)	
	通讯地址			
声明及 约定事项	<p>1. 参与者保证参加作品确由报名者原创，绝无侵害他人著作权或违反其它法律事宜，如有抄袭或仿冒情况，经评审专家组裁决认定后，除取消其资格外，并在系统内给予通报。若有第三方对作品版权问题提出声明或异议，参与者应对作品可能引发的法律事务负全部责任，国家开放大学(教育部社区教育研究培训中心)不承担相关法律责任。</p> <p>2. 参与者同意无偿授权主办单位，在与征集活动相关的一切活动中重制、出版或发表作品，同意国家开放大学(教育部社区教育研究培训中心)在保证本人对作品享有署名权的前提下无偿将该作品用于教学活动(包括编辑、出版、发行相应的教学资源等)，同意在使用过程中不通知本人而对该作品进行必要的修改和加工。</p> <p>3. 参与者对上述各项声明及约定，均无任何异议。</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参与者签名</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 二、文稿正文

要求：包括案例故事的**主体内容**，结合家庭教育相关理论或理念对故事进行分析和反思等内容。小四号宋体，行距 22 磅，1500 字左右，可自行配图和附页。

### 一、案例故事

二、家庭教育相关理论或理念

三、分析与反思

## 附件 3

## 家庭教育案例作品评价指标

维度	指标	要素描述
案例文稿 (word 文档) 40 分	积极向上 (10 分)	1. 家庭教育案例故事政治方向正确,符合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符合党的教育方针; 2. 案例故事主题和故事内容积极向上
	主题聚焦 (10 分)	1. 所选案例故事紧紧围绕家庭家教家风建设,聚焦 9 类问题; 2. 案例文稿内容准确反映所选主题。
	案例内容 (15 分)	1. 案例故事内容充实,情感真挚,生动形象,具有代表性和示范意义; 2. 能够结合家庭教育相关理论进行有深度的分析和反思; 3. 案例内容无科学性错误,无版权争议。
	书面表达 (5 分)	表达清晰,有逻辑性,语言通畅准确,词汇句式丰富,富有文采和创意,富有感染力。
短视频 (5 分钟) 60 分	积极向上 (10 分)	1. 家庭教育案例故事政治方向正确,符合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符合党的教育方针; 2. 案例故事主题和故事内容积极向上。
	主题聚焦 (10 分)	1. 所选案例故事紧紧围绕家庭家教家风建设,聚焦 9 类主题; 2. 视频讲述准确反映所选主题,紧贴案例故事文稿。
	视频内容 (15 分)	1. 案例故事内容充实,情感真挚,生动形象,具有代表性和示范意义; 2. 能够结合家庭教育相关理论进行有深度的分析和反思; 3. 视频内容无科学性错误,无版权争议。
	表现形式 (25 分)	1. 画面清晰,音量适中,普通话标准,语言规范; 2. 表达流畅,完成度高,节奏和时间把握得当 3. 能够合理选用表达媒体,体现出不同媒体的优势; 4. 表现生动形象,形式具有一定的创意; 5. 采用适当得体的肢体语言,仪表端庄,音画配合度高。